

江西省级高层次人才主要服务保障政策

对认定为江西省级 A 类、B 类、C 类、D 类、E 类高层次人才的，从人才计划和项目申报支持、安居、子女入学、配偶就业、医疗保障、岗位补贴、交通出行、旅游、金融等方面，分类给予服务保障。

一、A 类人才政策

(一) 安居服务

新全职引进 A 类人才，可享受生活补贴，在工作所在设区市无自住房的，可享受人才公寓、租房补贴、购房补贴的综合安居服务政策。

1. 生活补贴。由省财政给予 300 万元一次性生活补贴。

2. 人才公寓。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照不低于 200 m² 的标准，免费提供不低于 5 年期人才公寓。

3. 租房补贴。自行租住的，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照每年不低于 8.4 万元的标准，给予不低于 5 年租房补贴（与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政策不重复享受），补贴按月补助、每年发放一次。

4. 购房补贴。与用人单位正式签订 5 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的，购买首套自住住房时，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购

房时省统计局发布的当地商品房平均价格的 100% 发放购房补贴 (计算购房补贴的房产建筑面积不低于 200 m²), 分 5 年发放完毕。申请购房补贴的, 不得同时享受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或租房补贴政策, 如已享受, 应扣除已享受部分。

以上人才公寓面积及其免租年限、租房补贴及其年限、购房补贴的具体标准, 由各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 通过更新升级现有政策或出台实施细则予以明确。

(二) 子女入学优待

子女 (含第三代子女) 不受户籍限制, 可在全省范围自主选择公办幼儿园、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公民办高中阶段学校; 外籍人才子女符合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招生条件, 需就读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的, 由教育行政部门协助办理入学手续。

(三) 配偶就业服务

新全职引进 A 类人才, 其配偶就业采取特事特办、一事一议方式安置工作。

(四) 医疗保障服务

享受江西省人民医院、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三家定点医院医疗保障服务。

1. 门诊医疗服务: 提供个性化、优质、便捷的门诊医疗服务, 享受单独设立的 CT、骨密度、B 超、心电图及口腔、眼科、耳鼻喉、内外科等检查治疗诊室。

2. 健康体检服务: 根据个人需求, 制定个性化体检方案,

提供一站式体检服务，专人全程一对一陪诊。

3. 住院医疗服务：住院诊疗享受住院套间（或单间），提供专属医疗团队诊疗服务。

4. 建立 VIP 专属健康档案，做好诊后随访服务。

（五）岗位补贴

鼓励设区市、省直用人单位根据人才的薪酬水平、贡献程度，为新全职引进 A 类人才，提供 5 年期的岗位补贴。

（六）交通出行服务

1. 人才及 1 名随行人员可享受昌北机场安检头等舱通道、机场贵宾厅，以及南昌市域内火车站、高铁站贵宾专区候车等服务，不限次数。

2. 每年可在滨江宾馆、前湖酒店免费入住 12 天。

（七）旅游服务

人才及 2 名随行人员全省 5A 级、4A 级景区免门票，专人引导入园。

（八）金融服务

1. “人才优惠贷”：享受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量身定制金融服务。

①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5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并按“一事一议”原则享受优惠利率。②人才申请个人贷款，最高可获批 2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利率最低可按同期限 LPR 执行。③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且符合江西省制

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的企业，最高可获批6000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科技创新企业，最高可获批1亿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涉农企业，最高可获批1亿元信用贷款额度。上述贷款期限最长可达10年。④人才办理相关借记卡、信用卡，可享受VIP服务。

2. “人才放心投”：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范围视情拓展）发挥现代产业引导基金、兴赣科技创新股权基金等作用，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项目提供股权融资。

3. “人才支持债”：由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承销省级、市级平台发行的债券，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提供股权或债权融资。

4. “人才无忧保”：可享受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居家生活、创新创业、安全生产等全方位保险保障服务。①人才本人及配偶、子女购买人才居家无忧保，最高保额提高至3000万元。②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研发无忧保，按每一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保额不低于300万元提供保险保障。③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生产无忧保及其他保险险种，根据需求一项一议保险保障金额。

5. “人才助力担”：享受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

展) 提供最高 1000 万元的信贷融资担保保障, 人才创办或任职企业免担保费。

6. “人才债纾困”: 江西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人才企业债权收购、重组、重整、债转股、破产管理等服务, 帮助人才企业化解债务风险、优化资产结构。

7. “人才双创板”: 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对在“人才双创板”挂牌的人才企业, 提供项目孵化、资本对接、股改上市等服务, 推动人才项目和企业有效对接省内外资本, 通过股债结合、投贷联动持续拓宽企业融资路径。对入驻“人才双创板”人才企业进场挂牌费用予以一定比例的减免。

(九) 一事一议政策

在科研平台建设、创新创业项目资助、学术团队组建、工作用车配备方面一人一策、一事一议。

二、B类人才政策

(一) 安居服务

新全职引进 B 类人才, 在工作所在设区市无自住房的, 可享受人才公寓、租房补贴、购房补贴的综合安居服务政策。

1. 人才公寓。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照不低于 150 m² 的标准, 免费提供不低于 3 年期人才公寓。

2. 租房补贴。自行租住的, 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照每年不低于 6 万元的标准, 给予不低于 3 年的租房补贴 (与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政策不重复享受), 补贴按月补助、每年发放

一次。

3. 购房补贴。与用人单位正式签订5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的，购买首套自住住房时，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购房时省统计局发布的当地商品房平均价格的70%发放购房补贴（计算购房补贴的房产建筑面积不低于180 m²），分5年发放完毕。申请购房补贴的，不得同时享受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或租房补贴政策，如已享受，应扣除已享受部分。

以上人才公寓面积及其免租年限、租房补贴及其年限、购房补贴的具体标准，由各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通过更新升级现有政策或出台实施细则予以明确。

（二）子女入学优待

子女（含第三代子女）不受户籍限制，可在全省范围自主选择公办幼儿园、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公民办高中阶段学校；外籍人才子女符合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招生条件，需就读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的，由教育行政部门协助办理入学手续。

（三）配偶就业服务

新全职引进B类人才，其配偶就业采取特事特办、一事一议方式安置工作。

（四）医疗保障服务

享受江西省人民医院、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三家定点医院医疗保障服务。

1. 门诊医疗服务：提供个性化、优质、便捷的门诊医疗服

务，享受单独设立的 CT、骨密度、B 超、心电图及口腔、眼科、耳鼻喉、内外科等检查治疗诊室。

2. 健康体检服务：根据个人需求，制定个性化体检方案，提供一站式体检服务，专人全程一对一陪诊。

3. 住院医疗服务：住院诊疗享受住院套间（或单间），提供专属医疗团队诊疗服务。

4. 建立 VIP 专属健康档案，做好诊后随访服务。

（五）岗位补贴

鼓励设区市、省直用人单位根据人才的薪酬水平、贡献程度，为新全职引进 B 类人才，提供 5 年期的岗位补贴。

（六）交通出行服务

1. 人才及 1 名随行人员可享受昌北机场安检头等舱通道、机场贵宾厅，以及南昌市域内火车站、高铁站贵宾专区候车等服务，不限次数。

2. 每年可在滨江宾馆、前湖酒店免费入住 12 天。

（七）旅游服务

人才及 2 名随行人员全省 5A 级、4A 级景区免门票，专人引导入园。

（八）金融服务

1. “人才优惠贷”：享受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量身定制金融服务。

①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5000 万元信

用贷款额度，并按“一事一议”原则享受优惠利率。②人才申请个人贷款，最高可获批 2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利率最低可按同期限 LPR 执行。③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且符合江西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6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科技创新企业，最高可获批 1 亿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涉农企业，最高可获批 1 亿元信用贷款额度。上述贷款期限最长可达 10 年。④人才办理相关借记卡、信用卡，可享受 VIP 服务。

2. “人才放心投”：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范围视情拓展）发挥现代产业引导基金、兴赣科技创新股权基金等作用，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项目提供股权融资。

3. “人才支持债”：由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承销省级、市级平台发行的债券，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提供股权或债权融资。

4. “人才无忧保”：可享受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居家生活、创新创业、安全生产等全方位保险保障服务。①人才本人及配偶、子女购买人才居家无忧保，最高保额提高至 2400 万元。②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研发无忧保，按每一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保额不低于 300 万元提供保险保障。③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生产无忧保及其他保险险种，根据需求

一项一议保险保障金额。

5. “人才助力担”：享受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最高 1000 万元的信贷融资担保保障，人才创办或任职企业担保费率按 0.6%/年收取。

6. “人才债纾困”：江西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人才企业债权收购、重组、重整、债转股、破产管理等服务，帮助人才企业化解债务风险、优化资产结构。

7. “人才双创板”：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对在“人才双创板”挂牌的人才企业，提供项目孵化、资本对接、股改上市等服务，推动人才项目和企业有效对接省内外资本，通过股债结合、投贷联动持续拓宽企业融资路径。对入驻“人才双创板”人才企业进场挂牌费用予以一定比例的减免。

（九）一事一议政策

在科研平台建设、创新创业项目资助、学术团队组建等方面可视情况一人一策、一事一议。

三、C类人才政策

（一）人才计划和项目申报支持

符合国家级重大人才计划、科研项目等申报条件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申报。申报“赣鄱英才计划”、省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团队、省级重大科技研发专项，直接进入会议评审环节。

（二）安居服务

新全职引进 C 类人才，在工作所在设区市无自住房的，可享受人才公寓、租房补贴、购房补贴的综合安居服务政策。

1. 人才公寓。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照不低于 120 m² 的标准，免费提供不低于 3 年期人才公寓。

2. 租房补贴。自行租住的，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照每年不低于 4.2 万元的标准，给予不低于 3 年租房补贴（与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政策不重复享受），补贴按月补助、每年发放一次。

3. 购房补贴。与用人单位正式签订 5 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的，购买首套自住住房时，鼓励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按购房时省统计局发布的当地商品房平均价格的 50% 发放购房补贴（计算购房补贴的房产建筑面积不低于 150 m²），分 5 年发放完毕。申请购房补贴的，不得同时享受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或租房补贴政策，如已享受，应扣除已享受部分。

以上人才公寓面积及其免租年限、租房补贴及其年限、购房补贴的具体标准，由各设区市或省直用人单位，通过更新升级现有政策或出台实施细则予以明确。

（三）子女入学优待

子女不受户籍限制，可在全省范围自主选择公办幼儿园、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公民办高中阶段学校；外籍人才子女符合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招生条件，需就读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的，由教育行政部门协助办理入学手续。

（四）配偶就业服务

新全职引进 C 类人才，其配偶属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在编在岗人员的，比照其原单位性质、层级和职级，由同级人社部门提出意见，会同相关部门妥善安置；其中，安置到行政机关、事业单位的，应在可用编制范围内，凭相关材料可直接办理人员上编手续；其配偶属民营企业工作人员的或无工作的，由用人单位协调安排，暂时无法安排的，用人单位以适当方式为其解决临时性岗位或发放生活补贴。

（五）医疗保障服务

享受江西省人民医院、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三家定点医院医疗保障服务。

1. 门诊医疗服务：提供个性化、优质、便捷的门诊医疗服务，实行预约制诊疗，优先安排挂号、诊疗、检查、缴费、取药和住院，必要时安排专人一对一全程陪诊。

2. 健康体检服务：根据个人需求，制定个性化体检方案，提供一站式体检服务。

3. 住院医疗服务：住院诊疗优先安排单间，提供专属医疗团队诊疗服务。

4. 建立 VIP 专属健康档案，做好诊后随访服务。

（六）岗位补贴

鼓励设区市、省直用人单位根据人才的薪酬水平、贡献程度，为新全职引进 C 类人才，提供 3 年—5 年期的岗位补贴。

（七）交通出行

1. 人才及 1 名随行人员每年可享受昌北机场贵宾厅服务 24 次，以及南昌市域内火车站、高铁站贵宾专区候车等服务 24 次。

2. 每年可在滨江宾馆、前湖酒店免费入住 6 天。

（八）旅游服务

人才及 2 名随行人员，全省 5A 级、4A 级景区每年单个景区免门票 6 次。

（九）金融服务

1. “人才优惠贷”：享受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量身定制金融服务。

①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3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并按“一事一议”原则享受优惠利率；②人才申请个人贷款，最高可获批 12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利率最低可按同期 LPR+5BP 执行；③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且符合江西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4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科技创新企业，最高可获批 6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涉农企业，最高可获批 6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上述贷款期限最长可达 10 年；④人才办理相关借记卡、信用卡，可享受 VIP 服务。

2. “人才放心投”：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范围视情拓展）发挥现代

产业引导基金、兴赣科技创新股权基金等作用，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项目提供股权融资。

3. “人才支持债”：由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承销省级、市级平台发行的债券，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提供股权或债权融资。

4. “人才无忧保”：可享受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居家生活、创新创业、安全生产等全方位保险保障服务。①人才本人及配偶、子女购买人才居家无忧保，最高保额提高至 2100 万元；②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研发无忧保，按每一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保额不低于 300 万元提供保险保障；③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生产无忧保及其他保险险种，根据需求一项一议保险保障金额。

5. “人才助力担”：享受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最高 500 万元的信贷融资担保保障，人才创办或任职企业担保费率按 0.6%/年收取。

6. “人才债纾困”：江西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人才企业债权收购、重组、重整、债转股、破产管理等服务，帮助人才企业化解债务风险、优化资产结构。

7. “人才双创板”：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对在“人才双创板”挂牌的人才企业，提供项目孵化、资本对接、股改上市等服务，推动人才项目和企业有效对接省内外资本，通过股债结合、

投贷联动持续拓宽企业融资路径。对入驻“人才双创板”人才企业进场挂牌费用予以一定比例的减免。

四、D类人才政策

（一）人才计划和项目申报支持

申报“赣鄱英才计划”、“赣鄱俊才支持计划”、省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团队、省级重大科技研发专项，同等条件下给予倾斜。

（二）安居服务

全省12条制造业重点产业链规上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新全职引进的D类人才，且在工作所在设区市无自住房的，可享受以下人才公寓、租房补贴、购房补贴的综合安居服务政策。

1. 人才公寓。鼓励设区市按照不低于100 m²的标准，免费提供不低于3年期人才公寓。

2. 租房补贴。自行租住的，鼓励设区市按照每年不低于3.6万元的标准，给予不低于3年的租房补贴（与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政策不重复享受），补贴按月补助、每年发放一次。

3. 购房补贴。与用人单位正式签订5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的，购买首套自住住房时，鼓励设区市按购房时省统计局发布的当地商品房平均价格的30%发放购房补贴（计算购房补贴的房产建筑面积不低于120 m²），分5年发放完毕。申请购房补贴的，不得同时享受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或租房补贴政策，如已享受，应扣除已享受部分。

以上人才公寓面积及其免租年限、租房补贴及其年限、购房补贴的具体标准，由各设区市通过更新升级现有政策或出台实施细则予以明确。

（三）子女入学优待

D类人才子女可在人才或配偶户籍所在地或常住地所在县区内选择教育部门举办的公办幼儿园和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若意向学校学位已满，按相对就近原则统筹安排其他意向学校；外籍人才子女符合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招生条件，需就读外籍人员子女学校的，由教育行政部门协助办理入学手续。

（四）配偶就业服务

新全职引进D类人才，其配偶就业，由用人单位根据有关政策规定协助解决。

（五）医疗保障服务

享受江西省人民医院、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三家定点医院医疗保障服务。

1. 优先安排门诊：正常情况下凭有效证件进行网上预约挂号就诊，如遇无号情况可到指定窗口挂人才专号就诊。

2. 优先安排住院：正常情况下凭有效证件收入院进行专科诊疗，如遇无床位情况可优先协调安排住院床位。

3. 优先安排诊疗：住院后优先安排权威专家进行诊疗和手术。

4. 建立健康档案，做好诊后随访服务。

（六）岗位补贴

鼓励设区市根据人才的薪酬水平、贡献程度，为全省 12 条制造业重点产业链规上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新全职引进的 D 类人才，提供 3 年期的岗位补贴。

（七）交通出行

人才及 1 名随行人员每年可享受昌北机场贵宾厅服务 12 次，以及南昌市域内火车站、高铁站贵宾专区候车等服务 12 次。

（八）旅游服务

人才及 2 名随行人员，全省 5A 级、4A 级景区每年单个景区免门票 4 次。

（九）金融服务

1. “人才优惠贷”：享受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量身定制金融服务。

①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3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并按“一事一议”原则享受优惠利率；②人才申请个人贷款，最高可获批 12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利率最低可按同期限 LPR+5BP 执行；③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且符合江西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4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科技创新企业，最高可获批 6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涉农企业，最高可获批 6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上述贷款期限最长可达 10 年；④人才办理相关借记卡、

信用卡，可享受 VIP 服务。

2. “人才放心投”：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范围视情拓展）发挥现代产业引导基金、兴赣科技创新股权基金等作用，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项目提供股权融资。

3. “人才支持债”：由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承销省级、市级平台发行的债券，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提供股权或债权融资。

4. “人才无忧保”：享受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居家生活、创新创业、安全生产等全方位保险保障服务。①人才本人及配偶、子女购买人才居家无忧保，最高保额提高至 1800 万元；②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研发无忧保，按每一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保额不低于 300 万元提供保险保障；③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生产无忧保及其他保险险种，根据需求一项一议保险保障金额。

5. “人才助力担”：享受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最高 300 万元的信贷融资担保保障，人才创办或任职企业担保费率按 0.8%/年收取。

6. “人才债纾困”：江西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人才企业债权收购、重组、重整、债转股、破产管理等服务，帮助人才企业化解债务风险、优化资产结构。

7. “人才双创板”：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对在“人才双创板”挂牌的人才企业，提供项目孵化、资本对接、股改上市等服务，推动人才项目和企业有效对接省内外资本，通过股债结合、投贷联动持续拓宽企业融资路径。对入驻“人才双创板”人才企业进场挂牌费用予以一定比例的减免。

五、E类人才政策

（一）安居服务

全省12条制造业重点产业链规上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新全职引进的E类人才，且在工作所在设区市无自住房的，可享受以下人才公寓、租房补贴、购房补贴的综合安居服务政策。

1. 人才公寓。鼓励设区市按照不低于90 m²的标准，免费提供不低于3年期人才公寓。

2. 租房补贴。自行租住的，鼓励设区市按照每年不低于2.4万元的标准，给予不低于3年的租房补贴（与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政策不重复享受），补贴按月补助、每年发放一次。

3. 购房补贴。与用人单位正式签订5年以上劳动（聘用）合同的，购买首套自住住房时，鼓励设区市按购房时省统计局发布的当地商品房平均价格的15%发放购房补贴（计算购房补贴的房产建筑面积不低于90 m²），分5年发放完毕。申请购房补贴的，不得同时享受免费入住人才公寓或租房补贴政策，如已享受，应扣除已享受部分。

以上人才公寓面积及其免租年限、租房补贴及其年限、购房补贴的具体标准，由各设区市通过更新升级现有政策或出台实施细则予以明确。

（二）配偶就业服务

新全职引进 E 类人才，其配偶就业，由用人单位根据有关政策规定协助解决。

（三）医疗保障服务

享受江西省人民医院、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南昌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三家定点医院医疗保障服务。

1. 优先安排门诊：正常情况下凭有效证件进行网上预约挂号就诊，如遇无号情况可到指定窗口挂人才专号就诊。

2. 优先安排住院：正常情况下凭有效证件收入院进行专科诊疗，如遇无床位情况可优先协调安排住院床位。

3. 优先安排诊疗：住院后优先安排权威专家进行诊疗和手术。

4. 建立健康档案，做好诊后随访服务。

（四）金融服务

1. “人才优惠贷”：享受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量身定制金融服务。

①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2000 万元信用贷款，并按“一事一议”原则享受优惠利率。②人才申请个人贷款，最高可获批 1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利率最低可按同期限

LPR+10BP 执行。③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且符合江西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的企业，最高可获批 3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科技创新企业，最高可获批 4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人才创办或在关键岗位任职的涉农企业，最高可获批 4000 万元信用贷款额度。上述贷款期限最长可达 10 年。④人才办理相关借记卡、信用卡，可享受 VIP 服务。

2. “人才放心投”：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范围视情拓展）发挥现代产业引导基金、兴赣科技创新股权基金等作用，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项目提供股权融资。

3. “人才支持债”：由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承销省级、市级平台发行的债券，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企业提供股权或债权融资。

4. “人才无忧保”：享受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居家生活、创新创业、安全生产等全方位保险保障服务。①人才本人及配偶、子女购买人才居家无忧保，最高保额提高至 1400 万元；②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研发无忧保，按每一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保额不低于 300 万元提供保险保障；③人才企业购买人才生产无忧保及其他保险险种，根据需求一项一议保险保障金额。

5. “人才助力担”：享受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范围视情拓展）提供最高 200 万元的信贷融资担保保障，人才创办或任职企业担保费率按 0.8%/年收取。

6. “人才债纾困”：江西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人才企业债权收购、重组、重整、债转股、破产管理等服务，帮助人才企业化解债务风险、优化资产结构。

7. “人才双创业板”：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对在“人才双创业板”挂牌的人才企业，提供项目孵化、资本对接、股改上市等服务，推动人才项目和企业有效对接省内外资本，通过股债结合、投贷联动持续拓宽企业融资路径。对入驻“人才双创业板”人才企业进场挂牌费用予以一定比例的减免。

（五）其他服务

鼓励有条件的设区市为本地 E 类人才提供子女入学、交通出行、旅游等服务。